**2018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

评价实施机构：武汉泓昌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前 言**

为全面了解2018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以下简称“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情况和使用效果，同时为以后年度预算提供参考依据，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六角亭街办事处进行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武汉泓昌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委托，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文件）及硚口区财政局《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的规定和要求，秉承第三方评价应遵循的客观、公平、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实施了充分、必要的评价程序，进而形成了比较客观、公允的评价结论，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武汉泓昌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实施的本绩效评价工作是在六角亭街办事处配合下完成的，六角亭街办事处的支持和配合保障了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要 1](#_Toc28051)**

**[第二部分 正文 3](#_Toc23664)**

**[一、 项目基本情况 3](#_Toc23664)**

[（一） 部门概况 3](#_Toc30193)

[1．部门基本情况 3](#_Toc12950)

[2．项目实施情况 4](#_Toc31302)

[3．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4](#_Toc4725)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_Toc26934)

**[二、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_Toc12551)**

[（一） 绩效评价目的 5](#_Toc28806)

[（二）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_Toc28806)

[1．前期准备工作内容 6](#_Toc30203)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7](#_Toc30387)

[3．分析评价工作内容 7](#_Toc27249)

[4．归档 8](#_Toc29172)

[（三）绩效评价框架 8](#_Toc9699)

[1．评价原则 8](#_Toc4763)

[2．评价依据 8](#_Toc15127)

[3．评价指标体系 9](#_Toc7466)

[4．评价方法 1](#_Toc11790)2

[（四） 证据收集方式 1](#_Toc14590)3

**[三、 绩效评价分析（评价得分93分） 1](#_Toc30344)3**

[（一） 预算执行情况（评价得分18分） 1](#_Toc7496)3

[1．项目立项（评价得分6分） 1](#_Toc23458)3

[2．预算执行（评价得分7分） 1](#_Toc23458)3

[3．预算管理（评价得分3分） 1](#_Toc23458)3

[2．资产管理（评价得分2分） 1](#_Toc22195)3

[（二） 产出指标（评价得分37分） 1](#_Toc6483)4

[项目实际完成率（评价得分37分） 1](#_Toc27932)4

[（三） 效果目标（评价得分38分） 1](#_Toc13038)4

[1．社会效益（评价得分8分） 1](#_Toc6203)4

[2．环境效益（评价得分8分） 1](#_Toc6203)4

[3．经济效益（评价得分8分） 1](#_Toc6203)4

[4．可持续发展影响（评价得分8分） 1](#_Toc531)5

[5．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得分6分） 1](#_Toc9791)5

**[四、评价结论 1](#_Toc18387)5**

[（一）综合评价结论 1](#_Toc24385)5

[（二）综合评分结果 1](#_Toc28964)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_Toc3299)6**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_Toc30626)6

[（二） 存在的问题 1](#_Toc9953)7

[（三） 建议 1](#_Toc3678)7

**[六、其他说明事项 1](#_Toc27950)7**

[（一） 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_Toc29209)7

[（二） 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1](#_Toc7092)7

[（三） 关于本项目评价中存在的瑕疵事项的说明 1](#_Toc7092)8

[（四） 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_Toc24706)8

**[第三部分 附件 2](#_Toc23664)0**

[（一）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21](#_Toc29209)

[（二） 基础数据表 2](#_Toc7092)3

[（三）现场调研和访谈相关资料 2](#_Toc29209)4

[3-1．访谈大纲-财务 2](#_Toc29209)4

[3-2．访谈大纲-业务 2](#_Toc29209)5

[（四）调查问卷及汇总信息 2](#_Toc7092)6

[4-1．调查问卷 2](#_Toc29209)6

[4-2．调查问卷分析 2](#_Toc29209)7

[4-3．调查问卷统计信息一览表 2](#_Toc29209)9

[（五）项目实施单位绩效报告 3](#_Toc7092)0

[（六）项目支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3](#_Toc29209)4

[（七）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_Toc7092)

[（八）相关评价人员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_Toc7092)

**2018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摘要**

**一、项目名称：**2018年度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

**二、评价对象：**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度整体支出资金，金额为4,251.42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三、评价目的：**调查了解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度整体支出是否达到了绩效目标，分析衡量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效益和效果，探索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方式，为今后经费支出预算安排、优化经费支出结构提供决策支持，保障六角亭街办事处依法行政、不断提高履职效益，促进社会发展进步。

**四、绩效评价结果**

|  |  |  |  |
| --- | --- | --- | --- |
| 评价准则 | 准则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价等级 |
| 预算执行情况 | 20分 | 18分 | 优 |
| 项目产出指标 | 40分 | 37分 | 优 |
| 项目效果指标 | 40分 | 38分 | 优 |
| 综合绩效 | 100分 | 93分 | 优 |

**五、评价工作组组成名单**

项目负责人：杨汉生

工作人员：李梦颖、杨丽静、汪靖司、张喻

**六、主要评价方法概述**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标比较法、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七、绩效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等级，系依据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制订的《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的规定将评分结果类型分为A（≥90分～100分）、B（≥80分～90分）、C（≥60分～80分）、D（60分以下）四种，相对应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概述**

**（一）项目实施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绩效目标量化指标不够完善。如：2018年度环卫所清扫清理经费、2018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经费等9个项目均存在该现象。

2.部分项目资金管理不严格，存在项目之间调剂使用的现象。如：2018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基层社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经费等6个项目均存在该现象。

3.个别支出未严格按照预算口径进行财务决算，如：2018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为544.99万元，实际支出数为52.49万元，实际比预算少492.50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系预算和决算口径不一致，预算数包含六角亭街办事处本及及所管辖的社区与环卫所，而实际支出仅指六角亭街办事处本级。

4.2018年度“三公经费”未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不符，且存在相互调剂使用的现象。如：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17万元，实际比预算多3.17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6.00万元，均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数为1.49万元，实际比预算少4.51万元；

（3）“公务接待”预算数为0.5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0万元，实际比预算少0.50万元。

**（二）建议**

1.增强项目预算编制的针对性和科学性，参照以往年度经费的使用情况，结合本年度的社会实际，合理编制项目预算，确定绩效目标。

2.根据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结合实际，及时调整预算，并履行预算调整手续，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3.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重点做好预算项目立项调研和预算资金测算工作，降低项目资金预决算差异率，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第二部分 正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1．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登记情况

六角亭街办事处是武汉市硚口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根据《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硚口区六角亭街道机关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硚编（2016）16号及《硚口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所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硚编（2016）33号成立的下属职能部门。登记管理机关为武汉市硚口区机构编制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201040108836360。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登记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六角亭街办事处

机构性质：机关

机构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利济东街151号（六角亭小学内）

负责人：王凯

（2）机构构成情况

六角亭街办事处由机关及下属4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机关行政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4个。下属4个事业单位分别为：武汉市硚口区六角亭街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武汉市硚口区六角亭街政务服务中心、武汉市硚口区六角亭街社区财务结算中心、武汉市硚口区六角亭街社区文体活动服务中心。

（3）职能部门设置情况

六角亭街办事处共设置6个职能部门：党建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公共安全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4）人员编制情况

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年末编制人数42名，其中：行政编制29名，事业编制13名。2018年年末实有人数79名，其中在职人员36名（行政在职29名，事业在职7名），离退休43名（行政离休2名，行政退休36名，事业退休5名）。

（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主要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工作，负责街道和社区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突出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对党员干部和工作人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和残联等群团组织，结合各自特点开展工作。

➁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主要负责搭建企业服务平台，为企业开展服务；负责“三旧”改造和重点项目等协调服务工作，为辖区经济发展搞好配套服务；统计调查辖区各类经济组织和人口等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➂组织公共服务。主要负责就业帮扶、落实自主择业和企业军转干部的待遇、社会保障、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老龄服务、权限内的公租房初审、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青少年社会教育、文化体育活动和计划生育服务等工作。

④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主要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整治等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除害防病等公共卫生工作；加强流动人口管理，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政策；动员全民参与文明创建活动等综合管理工作。

⑤监督专业管理。通过街道综合执法领导协调小组对辖区内各职能部门的执法进行统筹协调，及时发现并向有关职能部门反馈辖区内执法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⑥动员社会参与。挖掘辖区资源优势，广泛发动辖区各单位、社会组织及广大居民参与社会治理，实现共驻共治、共建共享、扩大参与主体，发挥各自功能，参与社会治理。主要负责搭建参与平台；建立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引导社会力量搭建服务平台，促进社区服务转型升级。

⑦指导社区自治。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指导社区换届选举；指导社区推进民主自治；指导社区实施民主评议和民情反馈；指导社区加强服务阵地建设，整合各职能部门在社区的服务设施资源；指导社区优化服务功能，在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设置综合服务窗口。

⑧维护公共安全。加强国防教育，组织开展人民武装和防空、防震减灾工作；宣传、动员和组织社会有关力量与职能部门配合，形成防范和打击的综合防控体系，确保辖区安全。

⑨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2．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的构成

本项目由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构成。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在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项目支出包括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等多个项目。

（2）项目执行情况

部门年初预算为3,274.84万元，调整后预算为4,251.42万元，实际支出4,251.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6.06万元，项目支出2,935.36万元。执行率为100.00%。

3．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资金来源。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度总收入为4,251.42万元，均系财政拨款收入。

资金使用。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度支出4,251.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6.06万元，项目支出2,935.36万元。支出明细如下：

（1）基本支出1,316.06万元

①人员支出1,017.31万元。主要用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机关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支出、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

②日常公用支出87.75万元。主要用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机关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维持工作正常运转所需的日常公用开支。

③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1.01万元。主要用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机关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项目支出2,935.36万元

①商品和服务支出2,142.18万元。主要用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机关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完成项目工作所需的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93.18万元。主要用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机关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项目人员生活补助。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六角亭街办事处2018年绩效目标如下：

目标一**：**以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推进治理资源向社区下沉，推进“红色引擎”工程落地生根；

目标二**：**大力开展学堂、顺道和荣东3个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促使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达到20.00%以上；

目标三**：**加快建设“汉正街·武汉中央服务区”，打造长江主轴核心亮点区块，推进恒隆广场项目建设，实现投资额15亿元；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达到19亿元；恒隆广场购物中心主体完工，写字楼封顶，酒店式公寓结构施工，游艺路变电站开工建设；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3.69亿元；

目标四**：**完成一职教东片、跃进片征收工作，完成南巷片征收调查并启动征收；一职教东片征收3.28万平方米，跃进片6.52万平方米，六角南巷片3万平方米；

目标五**：**在全街分类推进红色物业服务全覆盖；

目标六**：**摸清辖区精神病人底数，加强三到五级严重精神病患者的服务，杜绝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目标七**：**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落实月初安全生产调度制度、重大隐患安全整改制度、安全生产负面清单等制度，实现消防隐患整改率100.00%；

目标八**：**深化街道社区综合治理水平，实现城市建管在全市一、二类街道中排名前75名；完成《街道志》（初稿）编撰工作；

目标九**：**着力提升街道政务中心便民惠民服务质量和效率，在市、区政务服务管理办的指导和部署下，积极配合探索政务服务“零证明”模式，不断扩大“零证明”事项办理范围；新增就业2700人。

#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 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落实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规章、制度的体现，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工作绩效和实施新《预算法》的需要，是六角亭街办事处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环节，是政府和财政部门“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观及“目标-结果-导向”理论的具体实践。本次评价主要有三个目的：

一是通过访谈、观察、检查、分析、计算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所涉及的各项具体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了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引，逐步树立“跟踪问效，追踪问责”的预算责任机制和“结果导向，讲求绩效”的理财观念；

二是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和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加强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三是培养复合型的绩效评价队伍，构建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的长效机制，打造财政资金绩效监管格局。

**（二）绩效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内容

（1）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收集、学习相关绩效评价的文件、制度，传达有关的文件精神和具体工作要求，介绍绩效评价工作的目标、任务、要求、原则、评价方法和资料收集方法等。

（2）绩效评价组调取了项目文件，查询相关资料，并从问卷调查、网络系统等途径获取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文件相互印证，了解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的运营和管理状况，向主管部门了解项目的特点以及评价目的。

（3）向单位相关负责人面访、调查，初步了解被评价项目的总体情况，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

（4）对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9]291号）及硚口区财政局《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的相关规定，结合六角亭街办事处工作的实际情况，围绕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项目效果三个方面的绩效评价，拟订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访谈提纲和评价资料清单，制定初步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定绩效评价数据基础表，为后期的调查和研究、资料收集做好准备。

（5）与六角亭街办事处共同拟定问题清单与访问对象，安排实地调研事宜。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1）听取六角亭街办事处相关部门关于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果的介绍。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9]291号）及《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等相关规定，根据评价具体要求和制定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形成详细资料清单及各类工作表格。

（3）开展现场评价工作，收集、核实相关资料，获取评价证据。绩效评价组深入项目执行单位以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多种形式采集信息，复核基础数据和评价证据；召开访谈会；完成现场评价工作各类表格的填报工作。

（4）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筛选、汇总、分析，提出补充资料、修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优化评价指标。

3．分析评价工作内容

（1）根据现场评价工作获得的信息、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资料，对该项目进行定性、定量的评价，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完成评价工作表格的整理，形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

（2）编制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根据统计资料分析项目的实施效果。

（3）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得出绩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发送给六角亭街办事处审阅，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改，形成正式报告文本。

（5）实施绩效评价报告三级质量复核，最终完成并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归档

对绩效评价工作资料进行整理，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并归档。

**（三）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和流程，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目标比较法、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客观性原则。客观性原则也就是真实性原则，实事求是是绩效评价活动的根本要求。客观、公正，避免个人情感等主观因素的影响。同时，也避免外界因素的制约，以事实为依据，做出准确的判断、真实的评价。

（4）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效能的紧密对应关系，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发展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检查的目的是为了完善管理，促进和提高绩效，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价值。发展性原则要求在绩效评价的内容、方法、结果等方面都要有利于提高和发展财政支出资金绩效水平，这是绩效评价的出发点。发展性原则是贯穿绩效评价全过程的主线。

2．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依据，主要包括；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1年修订版）；

（2）《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3）《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4）《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5）《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政发〔2013〕9号）；

（6）《湖北省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鄂财绩规〔2014〕3号）；

（7）《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

（8） 《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

（9）《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9]291号）；

（10）硚口区财政局《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

（11）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绩效目标及《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12）其他与绩效评价工作有关的政策、制度性文件、项目规划、年度财务报告或决算报告等；

（13）评价工作人员取得的其他资料。

3．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9]291号）及《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中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导框架，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设计了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从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果指标三个维度，采用了6个二级指标，设计18个三级指标，精细化61个具体评价标准，对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进行综合评价。

（1）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评价指标体系

该指标重点评价项目的立项、资金落实两项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16个细化评价标准组成，分值权重为20分，各指标的含义、评分标准、分值分布详见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标准分值** |
| --- | ---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项目立项（6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3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1 |
|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 1 |
| ③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等 | 1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具体 | 1 |
| ②项目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 | 1 |
|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1 |
| 预算执行（8分） | 预算完成率（2分） | 预算完成数是否控制在年度批复预算内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中人员经费（剔除人员增长因素、剔除政策性增资因素）控制在年度预算内2分；预算执行中无政策因素、无经过批复调整预算，而突破预算0分。 | 2 |
| 预算调整率（2分） | 预算执行中未发生预算调整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中未发生预算调整2分；经过批准预算调整率高于3%、未经过批准预算调整率高于2%（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临时交办而产生调整除外）得1分；未经过批准预算调整率超过3%不得分 | 2 |
| “三公”经费变动率（1分） | “三公”经费本年实际支出较上年数实际支出数的变动情况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本年度“三公”经费变动率为负数得1分，为正数不得分 | 1 |
| 公用经费控制率（1分） | 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是否超预算 | 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公用经费预算数）\*100%。不超预算得1分；超预算不得分 | 1 |
|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是否超预算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不超预算得1分；超预算不得分 | 1 |
| 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 政府采购是否按预算执行 |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数/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100%得1分；其他情节不得分 | 1 |
| 预算管理（4分） | 管理制度完整性（1分） | 是否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或办法 | 预算管理制度或办法建立且完整得1分；建立但不完整得0.5分，未制定不得分 | 1 |
|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相关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程序合法、相关支出与预算批复一致，且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问题得3分；若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资产管理（2分） | 管理制度完整性（1分） | 是否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或办法 | 资产管理制度或办法建立且完整得1分；建立但不完整得0.5分，未制定不得分 | 1 |
| 资产管理安全性（1分） |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且账实相符，资产配置是否合理，处置是否规范且处置收入是否及时入账 | 资产保存完整且账实相符、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且处置收入及时入账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 |

（2）项目产出评价指标体系

该指标重点评价项目产出等，由1个二级指标、1个三级指标、40个细化评价标准组成，分值权重为40分,各指标的含义、评分标准、分值分布详见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标准分值**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40分） | 项目产出（40分） | 实际完成率（40分） | 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13亿元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达到19亿元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实际利用外资额15080万美元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3.69亿元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5%；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限上住餐业营业额增幅18%，限上批零业销售额（社零额）增幅16%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新增商贸业“小进限”1户，服务业“小进规”2户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武汉恒隆广场购物中心主体工程完工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武汉恒隆广场写字楼结构封顶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武汉恒隆广场酒店式公寓结构施工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游艺路变电站开工建设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一职教东片征收工作，拆迁面积分别为3.28万平方米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跃进片征收工作，拆迁面积为6.52万平方米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南巷片征收工作，南巷片3万平方米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全市一、二类街道总排名前75名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新增就业2700人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指标完整准确率≥95%；村居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9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失业再就业安置350人、困难群体再就业安置150人、创业成功带动就业1310人、创业培训70人、再就业培训160人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街道志》（初稿）编纂工作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开展学堂、顺道、荣东3个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达到20%以上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创建1个老年宜居社区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实施1个老旧社区综合环境改造提升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爱心人士注册共计6000人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按时限落实市、区领导批示的交办件、督办件，回告率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负责落实区公共服务平台、城市留言板案件办理回告，结案率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帮扶需求贫困户的需求信息对接率达到40%以上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处理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达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深化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实现“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达到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推进违建专项治理行动，完成治理辖区面积50%以上区域，目标数待定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实现消防隐患整改率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加强特殊人群的管理，大力开展“无毒社区”创建，遏制新滋生吸毒人员，减少复吸人员，做好社会戒毒（康复）工作，“无毒社区”巩固率争取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责任制度和工作体系，调处成功率95%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平安街”“平安社区”巩固率100%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本辖区、本单位全年无工伤死亡责任事故，无火灾死亡责任事故；本单位无道路交通死亡责任事故,杜绝较大事故和重特大安全事故；杜绝一次5人以上的急性中毒职业危害事故发生,确保不出现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一票否决事故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推进业余党校建设，全年开展教学活动不少于12次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落实“支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基本载体，落实领导干部带头上讲台制度，领导班子成员每年到基层讲党课1次以上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树立1－2个先进党组织典型；树立1-2个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典型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完成市以上电视、电台、报刊、杂志等新闻报道4篇；全年上报信息不少于12篇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 提升网格服务团队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分类别组织培训12次； | 完成目标值及以上满分；未完成无特殊情况不得分 | 1 |

（3）项目效益评价指标体系

该指标重点评价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等，由1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5个细化评价标准组成，分值权重为40分,各指标的含义、评分标准、分值分布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标准分值** |
| 效 果（40分） | 项目效果（40分） | 社会效益 （8分） | 社会综合效益 | 通过提供社区服务、改造基础设施、减少违建、占道经营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 8 |
| 环境效益 （8分） | 环境综合效益 | 保持清洁卫生，改善社区居住条件，为社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宜居环境 | 8 |
| 经济效益 （8分） | 经济综合效益 | 全街经济稳步发展，打牢街道经济转型基础 | 8 |
| 可持续发展影响 （8分） | 实施改善社区环境产生可持续影响 | 具有可持续性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 居民满意度 | 居民满意度100%得满分，80－99分扣2分，60-80分扣4分，60分以下不得分。 | 8 |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标比较法、公众评价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1）目标比较法。目标比较法是指通过对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的实际产出与预定目标的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绩效状况的方法。

（2）公众评价法。通过公众问卷、抽样调查等方式对财政项目资金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绩效评价小组对涉及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项目的社区居民进行了问卷调查，收集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有关证据，为本次绩效分析提供了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依据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实地考察。绩效评价项目组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核实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

（5）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值确定方面，一级指标采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9]291号）及《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工作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特点，一级指标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指标、项目产出指标和项目效果指标的分值分别20分、40分和40分；二、三级指标分值由绩效评价工作组依据各指标的重要性集体研究确定，具体评分根据评分标准确定具体分值。本次绩效评价等级依据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制订的《2019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方案》将评分结果类型分为A（≥90分～100分）、B（≥80分～90分）、C（≥60分～80分）、D（60分以下）四种，相对应评价等级优、良、中、差。

## （四）证据收集方式

绩效评价工作组首先从六角亭街办事处及其相关部门调取项目文件资料，从会计核算系统、记录搜集了部分资料，将所有文件资料汇集整理后，进行了案卷研究。然后将所有从案卷研究中获得的证据与从实地调研、座谈会、问卷调查、会计核算系统和六角亭街办事处中获得的证据汇集起来，对同一指标在不同文件资料中的证据进行对比、印证、核实和补充，经过验证和确定后得到了准确、可靠和有效的证据。最后，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证据进行了判断分析，形成评价依据。

# 三、绩效评价分析

## 准则分值为100分，评价得分93分，评价等级为优。

## （一）预算执行情况（评价得分18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评价得分18分，评价等级为优。

1．项目立项（评价得分6分）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社会发展和地方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为美化社区生活环境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预算执行（评价得分7分）

➀项目执行时基本符合年初预算，公用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均未超过年初预算；

➁政府采购执行方面需要加强，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数仅占年初预算数的10.00%，该项目标扣1分。

3．预算管理（评价得分3分）

➀预算管理制度健全，相关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执行；

➁项目资金存在挤占情况，扣1分。

4．资产管理（评价得分2分）

➀资产管理制度健全，相关资产使用、购入、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➁资产保存完整且账实相符，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且处置收入及时入账。

## （二）产出指标（评价得分37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评价得分为37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实际完成率（评价得分37分）

绩效评价得分37分。主要从“以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推进治理资源向社区下沉；加快建设汉正街·武汉中央服务区，打造长江主轴核心亮点区块，推进恒隆广场项目建设；完成一职教东片、跃进片征收工作，完成南巷片征收调查并启动征收；全街分类推进红色物业服务全覆盖；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深化街道社区综合治理水平”等方面针对40个产出指标作出以下评价，具体详见下表。

| **序号**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备 注** |
| --- | --- | --- | --- |
| 1 | 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13亿元 | 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10.36亿元 | 改项产值在年末实际未达到但因实施确实存在相关难度及问题，已取得相关部门同意，改项指标视为已完成 |
| 2 |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达到19亿元 |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达到12亿元 |
| 3 | 实际利用外资额15080万美元 | 实际利用外资额12124万美元 |
| 4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3.69亿元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3.45亿元 |
| 5 | 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5%； | 1至11月销售额4.08亿元，同比增幅16.09% |
| 6 | 限上住餐业营业额增幅18%，限上批零业销售额（社零额）增幅16% | 1至11月限上住餐业营业额3831万元，同比增幅82.14%，1-11月销售额15,13亿元，同比增长7.49% |
| 7 | 新增商贸业“小进限”1户，服务业“小进规”2户 | 申报“小进限”3户：武汉戴德利标营销有限公司、武汉杰尚贸易有限公司、武汉天兴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小进规”2户：武汉东安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市嘉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 8 | 武汉恒隆广场购物中心主体工程完工 | 写字楼核心筒6月封顶（56层） |
| 9 | 武汉恒隆广场写字楼结构封顶 | 写字楼外框楼板结构和大型商场九月全部封顶 |
| 10 | 武汉恒隆广场酒店式公寓结构施工 | 酒店式公寓招投标程序已完成，公寓结构暂未开始施工 | 改项目标暂未完成 |
| 11 | 游艺路变电站开工建设 | 游艺路变电站暂未开工建设 |
| 12 | 完成一职教东片征收工作，拆迁面积分别为3.28万平方米 | 一职教东片拆迁面积分别为3.37万平方米 |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 13 | 完成跃进片征收工作，拆迁面积为6.52万平方米 | 跃进片拆迁面积分别为3.28万平方米 |
| 14 | 完成南巷片征收工作，南巷片3万平方米 | 初步调查已完成暂未开启拆迁工作 | 改项目标暂未完成 |
| 15 | 全市一、二类街道总排名前75名 | 全市一、二类街道排第57名 | 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 16 | 新增就业2700人 | 新增就业2731人 |
| 17 |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指标完整准确率≥95%；村居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90% |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信息完整准确率100%，村居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100% |
| 18 | 失业再就业安置350人、困难群体再就业安置150人、创业成功带动就业1310人、创业培训70人、再就业培训160人 | 失业再就业安置375人、困难群体再就业安置255人、创业成功带动就业1995人、创业培训100人、再就业培训150人 |
| 19 | 完成《街道志》（初稿）编纂工作 | 完成资料收集和初稿撰写，成稿约20万字 |
| 20 | 开展学堂、顺道、荣东3个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 | 学堂、顺道、荣东3个社区生活垃圾分类 |
| 21 |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达到20%以上 | 社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达到20%以上 |
| 22 | 创建1个老年宜居社区 | 创建1个老年宜居社区（自治社区） |
| 23 | 实施1个老旧社区综合环境改造提升 | 实施1个老旧社区综合环境改造提升（自治社区） |
| 24 | 完成爱心人士注册共计6000人 | 完成爱心人士注册共计7128人 |
| 25 | 按时限落实市、区领导批示的交办件、督办件，回告率100% | 按时限落实市、区领导批示的交办件、督办件，回告率100% |
| 26 | 负责落实区公共服务平台、城市留言板案件办理回告，结案率100% | 负责落实区公共服务平台、城市留言板案件办理回告，结案率100% |
| 27 | 帮扶需求贫困户的需求信息对接率达到40%以上 | 帮扶需求贫困户的需求信息对接率达到40%以上 |
| 28 | 处理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达100% | 各类投诉、督办件，办理回告率、办结率达100% |
| 29 | 深化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实现“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达到100% | 实现“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达到100% |
| 30 | 推进违建专项治理行动，完成治理辖区面积50%以上区域，目标数待定 | 推进违建专项治理行动完成治理辖区面积50%以上，共拆违2040平 |
| 31 | 实现消防隐患整改率100%。 | 实现消防隐患整改率100%。 |
| 32 | “无毒社区”巩固率争取100% | “无毒社区”巩固率争取100% |
| 33 | 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责任制度和工作体系，调处成功率95% | 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责任制度和工作体系，调处成功率95% |
| 34 | “平安街”“平安社区”巩固率100% | “平安街”“平安社区”巩固率100% |
| 35 | 本辖区、本单位全年无工伤死亡责任事故，无火灾死亡责任事故；本单位无道路交通死亡责任事故,杜绝较大事故和重特大安全事故；杜绝一次5人以上的急性中毒职业危害事故发生,确保不出现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一票否决事故 | 本辖区、本单位全年无工伤死亡责任事故，无火灾死亡责任事故；本单位无道路交通死亡责任事故,杜绝较大事故和重特大安全事故；杜绝一次5人以上的急性中毒职业危害事故发生 |
| 36 | 推进业余党校建设，全年开展教学活动不少于12次 | 推进业余党校建设，全年开展教学活动12次 |
| 37 | 领导班子成员每年到基层讲党课1次以上 | 全年领导班子成员到基层讲党课14次 |
| 38 | 树立1－2个先进党组织典型；树立1-2个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典型 | 树立以机关党委、荣东、学堂、游艺、民意为首的先进党组织典型，树立以胡春莉、刘青为首的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典型 |
| 39 | 完成市以上电视、电台、报刊、杂志等新闻报道4篇 | 完成市以上电视、电台、报刊、杂志等新闻报道7篇 |
| 40 | 提升网格服务团队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分类别组织培训12次； | 提升网格服务团队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分类别组织培训12次； |

## （三）效果指标（评价得分38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效果评价得分为38分，评价等级为优。

1．社会效益（评价得分8分）

项目社会效益良好，评价得分8分。

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经费是对社区工作运行的支持，有利于社区工作的顺利进行。在此基础上六角亭街办事处就相关目标开展了相关工作，且相关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由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技术手段有限，对于项目的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短期内无法加以具体量化，因此，绩效评价工作中该项目短期内无法通过指标进行定量分析，只能借助定性指标完成分析工作。

2．环境效益（评价得分8分）

项目环境效益良好，评价得分8分。

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经费中部分用于环境改造、安全设施完善等项目，以上项目在保持清洁卫生，改善社区卫生环境及安全环境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为社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宜居环境，且由于六角亭街办事处技术手段有限，对于项目的实施带来的环境效益短期内无法加以具体量化，因此，绩效评价工作中该项目短期内无法通过指标进行定量分析，只能借助定性指标完成分析工作。

3．经济效益（评价得分8分）

项目经济效益良好，评价得分8分。

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经费中部分用于部分用于恒隆广场招商引资及固定资产投入方面，该项目的实施实现恒隆广场招商引资达到12亿，外资投资额达到12124万美元。六角亭街办事处辖区内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3.45亿元；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4.08亿元，同比增幅16.09%；限上住餐业营业额3831万元，同比增幅82.14%；限上批零业销售额15,13亿元，同比增长7.49%。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稳定全街经济发展，打牢街道经济转型基础。

4．可持续发展影响（评价得分8分）

评价得分8分。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和完备的组织机构、配备了相应管理人员，为项目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通过项目不断实施，可以不断强化社会综合管理，持续改善社区环境，增强社区居民幸福指数。

5．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得分6分）

评价得分6分。六角亭街办事处辖区内10个社区，包括：民意社区、宝善社区、慈善社区、游艺社区、南巷社区、六角社区、顺道社区、自治社区，荣东社区和学堂社区。在评价过程中，随机抽取了5个社区的50名居民，对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支出项目满意度进行了调查，社区居民反馈满意度为93.06%，根据评分标准，扣2分。

# 

# 四、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结论

1.预算执行情况准则分值20分，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扣1分，存在资金挤占现象扣1分，评价得分18分。

2.项目产出指标准则分值40分，存3个产出指标未完成现象，扣3分，评价得分37分。

3.项目效果指标准则分值40分，居民满意度为93.06%，扣2分，评价得分38分。

项目的综合评分结果93分，对应的评价等级为优。

## （二）综合评分结果

2018年度六角亭街办事处整体资金使用较规范，项目工作按计划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社会效益良好，项目可持续性较强。但项目的基础管理工作，包括预算编制、项目管理制度、项目产出等需要加强完善。

#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推进综治中心建设,积极主动开展维护稳定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全面排查涉稳重点人员，坚持依法依规，妥善处置各种矛盾纠纷，促进信访问题案结事了、停访息诉，确保不因我辖区的不安定因素影响全区的稳定大局。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

2．调整工作平台，实行统一管理。将硚口区政府公共服务与社会管理综合平台（市长热线）、数字大城管、阳光信访平台一并整合到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按照“专人专岗，一岗多能”的原则，整合综合治理、城管检查、居民服务、信访维稳等线上工作，做到“专兼结合、以专为主”，打破条块分割、破解信息孤岛、团队分散带来的弊端，重塑网格化管理服务体制。

3．健全组织领导，完善实施方案。为创新治理方式，深化街道综治中心建设，提高社会治理水平，成立街道及社区两级综治中心领导小组。明确其负责人及成员的具体责任分工，充分发挥网格服务团队宣传员、信息员、调解员、治安员、协理员、联络员、指导员、民主监督员等人员的作用，全面落实网格管理服务各项措施。

4．严格管理，加强监督。健全和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实现制度上墙，街道领导小组严格把控各项资金的申报、审批、拨付、结算等核算管理环节，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保证项目资金的有效使用。

5．大力宣传，真抓实干。积极宣传惠民项目资金的使用，通过社区宣传栏、横幅、标语等提升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的知晓率，让广大居民群众了解惠民资金相关政策。

各社区通过组织召开居民代表听证会，民主讨论，最终投票表决选出居民需求项目，并予以公示与申报，有序推进项目的实施。

**（二）**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绩效目标量化指标不够完善。如：2018年度环卫所清扫清理经费、2018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基层公共安全综合事务经费等9个项目均存在该现象。

2．部分项目资金管理不严格，存在项目之间调剂使用的现象。如：2018年度基层党建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事务经费、2018年度基层社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经费等6个项目均存在该现象。

3．个别支出未严格按照预算口径进行财务决算，如：2018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为544.99万元，实际支出数为52.49万元，实际比预算少492.50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系预算和决算口径不一致，预算数包含六角亭街办事处本及及所管辖的社区与环卫所，而实际支出仅指六角亭街办事处本级。

4．2018年度“三公经费”未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不符，且存在相互调剂使用的现象。如：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17万元，实际比预算多3.17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6.00万元，均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数为1.49万元，实际比预算少4.51万元；

（3）“公务接待”预算数为0.5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0万元，实际比预算少0.50万元。

## **（三）建议**

1．增强项目预算编制的针对性和科学性，参照以往年度经费的使用情况，结合本年度的社会实际，合理编制项目预算，确定绩效目标。

2．根据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结合实际，及时调整预算，并履行预算调整手续，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3．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重点做好预算项目立项调研和预算资金测算工作，降低项目资金预决算差异率，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六、其他说明事项

##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评价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这些评价资料是由项目执行单位六角亭街办事处所提供的，其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由项目执行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绩效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二）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1．部分三级指标，如改善社区环境的数量、提高社区管理的数量，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相关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其可靠性取决于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正确性，同时也受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专业判断能力的限制，可能会对评价结论产生一定影响。

2．缺乏评价数据收集和分析的信息系统。目前，由于缺乏评价数据收集和分析的信息系统，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数据收集的方式仍是人工统计和汇总，数据繁杂，工作量较大，而且在汇总过程中难免出现计算误差，可能会导致汇总数据和项目实际情况出现偏差。

## （三）关于本项目评价中存在的瑕疵事项的说明

## 无。

## （四）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本绩效评价报告只能用于评价报告所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未征得委托方、相关政府部门或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机构同意，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2．基础数据表

3．现场调研和访谈相关资料

　　3-1．项目访谈大纲

　　3-2．现场调研记录

4．调查问卷及汇总信息

　　4-1．调查问卷

　　4-2．调查问卷分析

　　4-3．调查问卷统计信息一览表

5．项目实施单位绩效报告

6．项目支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7．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8．评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9．相关评价人员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

武汉泓昌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年08月19日